

海南省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2025年海口市森林防火物资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HDZB-2025-083**

甲 方：海口市林业局

乙 方：中安创科（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09月03日**

使用说明

-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海口市林业局

乙方（全称）：中安创科（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 2025年海口市森林防火物资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HDZB-2025-083

(2)采购计划编号：460100-2025-JH-00117

(3)项目内容：

单价(元)：1,875.00 数量：400.00 单位：套 总金额(元):¥ 750,000.00

品目编码	A02370100	品目名称	消防设备
采购标的	A02370100-消防设备	品牌	永信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L/S/M		

单价(元)：27.51 数量：400.00 单位：套 总金额(元):¥ 11,003.60

品目编码	A02370100	品目名称	消防设备
采购标的	A02370100-消防设备	品牌	中安创科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1)外壳材料:金属铝制2)颜色:军绿色3)肩带:最大可调节垂直高度55cm4)标佳板1.5升约3斤水。		

单价(元): 25.00

数量: 400.00

单位: 套

总金额(元):¥ 10,000.00

品目编码	A02370100	品目名称	消防设备
采购标的	A02370100-消防设备	品牌	中安创科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1)材质：牛津布防水耐磨面料2)规格：40*30*15cm3)构造：前面反光条，拉链副兜，两侧网格保温杯侧兜，提手设计，双开式拉链，背面双背带，主兜内里有隔层，珍珠棉防护。		

单价(元): 3,666.66

数量: 30.00

单位: 套

总金额(元):¥ 109,999.80

品目编码	A02370100	品目名称	消防设备
采购标的	A02370100-消防设备	品牌	欧尼卡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1)倍数：8x；2)物镜直径：42mm；3)棱镜类别：BAK4；4)透镜组数：8片6组；5)透镜镀膜：F MC；6)调焦系统：中调；7)出瞳直径：5.2mm；8)出瞳距离：17.2mm；9)视场：6.3°；10)千米视野：110m；11)最近焦距：2m；12)相对亮度：27.04；13)黄昏指数：18.3；14)屈光度：±5；15)目镜相距：56-74mm；16)充氮防水：IPX6充氮防水；17)目罩结构：旋钮；18)三脚架：支持。		

单价(元): 5,200.00

数量: 100.00

单位: 套

总金额(元):¥ 520,000.00

品目编码	A02370100	品目名称	消防设备
采购标的	A02370100-消防设备	品牌	林昊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1、环保二冲程发动机，排量≥79.9cc；2、发动机通过国Ⅱ排放标准认证；3、出口风量0.57m3/s；4、发动机额定净功率/转数≥3.2kw/7200r/min；5、有效灭火距离3.03m；6、发动机最大净扭矩/转速≥4.75Nm/5500 r/min；7、标定转数耳旁噪音99Db（A）；8、工作方式：背负式；9、净重9.5kg；10、一次加油运行时间120分钟12、出口风流≥105m/s；13、手感振动≤1.8m/s2；14、启动温度范围：-30℃至40℃；15、燃油为90#汽油与二冲程车用机油的混合油；16、外观质量：塑料零件表面应光滑，无裂痕和缩孔等缺陷；冲压件应完整，无裂纹和毛刺；铸件应无缩孔、疏松和变形等缺陷；焊接件焊接缝应平整，无烧穿、裂痕和漏焊等缺陷；镀件镀层应均匀，附件牢固，表面平整。		

单价(元): 593.75

数量: 160.00

单位: 套

总金额(元):¥ 95,000.00

品目编码	A02370100	品目名称	消防设备
------	-----------	------	------

采购标的	A02370100-消防设备	品牌	中安创科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1)背包：颜色迷彩色，背带可调节大小，展开后可作为防潮垫使用；工具为嵌入式摆放；内层有硬板和珍珠棉。2)耐热温度≥75℃；3)承重≥100Kg；4)展开长度≥80cm；5)外型尺寸（长×宽×高）：68×40×5cm；6)重量：≤6Kg；7)组合工具清单：8)组合锹：锹板厚度≥1.8mm；锹面有效尺寸（长×宽）：155×210mm。9)组合耙：耙材质为65#锰钢。10)打火拍：拍头长度≥535mm；拍头宽度≥175mm。11)手锯：材质65#锰钢；厚度≥1mm；12)工具杆：组合杆结构可折叠。13)斧头：斧头材质65#锰钢；斧头刃宽≥105mm；斧头硬度≥55HRC；斧头质量≥0.75kg。14)砍刀：刀总长度≥345mm；砍刀硬度≥50HRC		

单价(元): 7,666.66
 数量: 30.00
 单位: 套
 总金额(元):¥ 229,999.80

品目编码	A02370100	品目名称	消防设备
采购标的	A02370100-消防设备	品牌	林昊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背负式高压细水雾灭火器1、起动性能：7S；2、最大压力：9.0MPa；3、最大流量：9.0L/min；4、直流射程：15.0m，雾化射程：8m，平均射程：11.02m；5、喷杆展开长度1.45m喷射部件应具有耐压性能，在1.5倍最高工作压力下保持1min，不应出现破裂、渗漏等现象。6、喷头为多功能组合喷头，在一个喷头上可实现直流喷射和雾化喷射；7、发动机最大功率：≥1.8HP；8、水袋容积：20L；9、油箱容积：0.6L；10、整机净重：12kg；1.总体要求：符合国家机械操作安全标准，具有细水雾、高效灭火性能，整套设备包括四冲程汽油机、高压泵、调压阀、减速器、可伸缩枪杆、高压细水雾喷头、控制机构、水袋（数量3个）、支架、背带、机箱等部件组成；		

单价(元): 36,400.00
 数量: 50.00
 单位: 套
 总金额(元):¥ 1,820,000.00

品目编码	A02370100	品目名称	消防设备
采购标的	A02370100-消防设备	品牌	林昊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1)发动机型式：单缸二冲程强制水冷和自然风混合冷却式发动机，发动机排量≥150cc2)发动机最大功率≥15HP/12000 r/min；3)最大射程39米，最大吸程7m；4)发动机冷机启动性能≤8s；5)扬程310米；出水口压力3.1MPa；6)最大流量435.9L/min；7)工况1：额定压力0.5Mpa时额定流量337L/min；工况2：额定压力1.0Mpa时额定流量301L/min工况3：额定压力1.5Mpa时额定流量190L/min;工况4：额定压力2.0Mpa时额定流量120L/min工况5：额定压力2.5Mpa时额定流量60L/min;8)最大压力工况时机体应无渗漏;9)可背负、可手提。水泵之间可串联、并联可达更远距离输水灭火；10)水泵应配有超速保护装置；11)启动方式：手拉易启动和电启动（电启动马达与水泵主机一体式，不得后期改装，直流点火，具有减压阀装置和储能弹簧装置，手拉易启动且无需电池辅助）12)水泵净质量12kg；13)多级离心式水泵，防腐处理的铝合金材质；14)背架材质：采用304#不锈钢焊接，无锈斑，经过防锈处理。15)配置附件：配有水泵专用的多功能行军附件背包和机油。附件包含：油箱1个，吸油管1个，引水泵1把，水带扳手2把、水带修补环2个、二冲程机油1瓶、进水管1套，底阀1个，止水钳1个，单向阀1个，开关三通1个，转换接头1个，直流喷枪1个，雾流喷枪1个，过滤网1个、维修工具1套、启动电池及充电器1个。
------	---

单价(元): 14,666.66
 数量: 30.00
 单位: 套

总金额(元):¥ 439,999.80

品目编码	A02370100	品目名称	消防设备
采购标的	A02370100-消防设备	品牌	嘉陵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一、四冲程风冷汽油发电机组1)发动机排量大于等于420ml2)额定电压230V/400V，电压需可切换3)额定功率7.0/7.3kw4)额定电流230v电压运行下28.2A，400v电压运行下大于等于11.7A。5)额定频率50赫兹，6)油箱容量大于等于30升，7)润滑油容量大于等于1.1L8)手电一体启动9)整机重量小于等于100kg10)机组的焊接应牢固焊缝应均匀，无裂纹、药皮、溅渣、焊穿、咬边、漏焊及气孔等缺陷11)机组涂漆部分的漆膜应均匀，无明显裂纹和脱落12)机组在冲击试验器上应能承受1.0J±0.05J冲击能量的撞击机组应无机械损伤13)机组从20cm的高度自由跌落至水泥地板上，机组应无机械或电气安全性的损坏，14)发电机组安装在倾斜4°的斜面上时应能正常工作15)稳态频率带(%)小于等于2.516)频率恢复时间(s)小于等于3二、备用启动工具：（汽车应急启动仪、汽车应急启动电源）1)负载启动电压，在25℃±5℃的环境条件下，对样机进行充电，充电结束后，静置1h，以规格输出电流40.0A放电5s后，输出电压12V2)启动性能，在25℃±5℃的环境条件下，对样机进行充电，充电结束后，按60.0A放电2s后，输出电压10.6V3)高温温度60±2℃，持续时间4h，试验后立即测试，样机能正常工作4)高温贮存，温度80±3℃，持续时间8h，样机处于非工作状态，试验后恢复至室温后测试，样机正常工作。5)低温，温度-40+2℃，持续时间4h，试验后立即测试，样机应能正常工作6)低温贮存，温度-40+3℃，持续时间8h，样机处于非工作状态，试验后恢复至室温后测试，样机能正常工作7)恒定湿热，温度40+2℃，相对湿度93%，持续时间48h样机处于非工作状态，试验后恢复至室温后测试，样机能正常工作		

单价(元): 15,900.00
 数量: 20.00
 单位: 套

总金额(元):¥ 318,000.00

品目编码	A02370100	品目名称	消防设备
采购标的	A02370100-消防设备	品牌	中安创科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一键IP可视对讲求助报警系统：1)外壳防护等级：室外部分：IP33、其它部分：IP302)接口：报警盒、报警箱和报警柱具有：一个RJ45接口；一个9pin座(报警输入接口、报警输出接口、无源音频接口)；一个6pin座(电源接口。报警柱还具有音频功放输出接口)3)管理主机功能：视频显示：管理主机监视时或双向对讲时，在显示器上应能看到报警盒(或报警箱 或报警柱)摄取的图像；双向对讲：管理主机呼叫报警盒(或报警 箱或报警柱)应能与之双向通话；喊话：管理主机应能向报警盒(或报警箱 或报警柱)单方向通话。4)通话功能：选呼：管理主机(或管理软件)应能呼叫报 警盒(或报警箱或报警柱)终端，终端自动 应答；呼叫：报警盒(或报警箱或报警柱)终端应 能呼叫管理主机(或管理软件)端，管理(软 件)端振铃，取机应答；管理主机与报警盒(或报警箱或报警柱)终 端之间应能进行全双工的音频通话。5)录音录像功：系统进行双向音频通话时，管理主机(或管 理软件)应能对通话时的音视频记录和存储在管理主机(或管理软件)里。6)状态显示功能：管理主机显示器应能显示出报警盒、报警箱和报警柱在线/离线状态。7)报警功能：布防/撤防：管理软件具有布防接收报警输入信号，具有撤防恢复报警输出信号；报警输入/输出：当报警输入端有效低电平时，报警输出端输出有效低电平，管理软件 弹出报警指示框。撤防恢复报警输出端高电平。8)循环监听监视功能：管理主机任意选定报警盒、报警箱和报警柱终端，设定每个终端滞留时间后，应能对所选终端进行循环监听或监视。9)音频延时：系统端对端的音频延时应298ms10)空闲信道噪声：采用免提通话方式对讲话筒端、对讲一体机端：45dB(A)二、摄像机1)自带200万高清摄像机，视频可以集成全景摄像机无死角视频监控；可以融合视频监控功能，可调用库室实时视频。可以支持各类视频设备解码库，2)自带紧急按钮、高灵敏度拾音器和优质全频扬声器；可以对各厂家的音视频流(H.264、H.265、SVAC 等编解码标准)统一解码及显示。3)板载回声消除和噪声抑制电路，具有优异的双工对讲音效；4)内置4路视频服务器，可接入并联动另外3路200万摄像机；5)支持宽带、4G双网互备通讯，具有心跳及反向图像连接监测功能；6)支持警视同达视频硬件推流技术（报警视频弹窗不超过0.5秒）；7)金属外壳，防暴、防尘、防水（IP65等级），自带安装支架。三、自动语音播报1)更换语音：小程序/U盘2)产品材质：冷轧烤漆钢板3)感应原理：红外智能感应4)安装方式：立杆/墙壁5)灯光模式：红蓝警示6)音频格式：MP37)喇叭功率：20W8)探测范围：5-8米9)产品音量：120分贝四、对接远程平台报警系统1)支持一键紧急报警对讲2)支持双向语音对讲3)报警箱集成弱电箱，报警主板自带1口百兆网口4)语音对讲：按下按键后，接警管理机可与设备对讲5)管理机面板采用一体式设计，后方金属支架支持多个角度摆放6)采用硬件噪声抑制与回声消除，保证话音质量清晰明亮，7)支持与报警柱、报警盒、报警箱的可视对讲，实时接收、显示前端设备的报警信息8)12寸LCD触摸屏，9)1000M/100M自适应网口；10)1通话/挂机按键11)12V /3A 电源供电；12)免提通话鹅颈麦克风；13)金属拉丝氧化工艺面板，台面放置、桌面式；
------	--

单价(元): 2,933.33
 数量: 300.00
 单位: 套

总金额(元):¥ 879,999.00

品目编码	A02370100	品目名称	消防设备
采购标的	A02370100-消防设备	品牌	林昊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1、发动机通过国Ⅱ排放标准认证 2、排量≥70.0cc； 3、发动机形式：二冲程或风冷单缸汽油机； 4、发动机额定净功率/转数≥3.8kw/9500r/min； 5、发动机最大净扭矩/转速≥4.4Nm/6500 r/min； 6、发动机常温起动性能≤6s； 7、锯切效率≥90cm ² /s； 8、锯切燃油消耗率≤80g/m； 9、 离合器结合转速≥1.3倍； 10、主机比质量≤2.0kg/kw； 11、发动机最低燃油消耗率≤540g/kw·h； 12、高速空转噪音≤105dB(A)； 13、泵油方式：链条润滑自动泵油； 14、油箱容积≥0.8 L； 1 5、净重量≤7.0kg； 16、导板长度≥22"； 17、带有防震系统的动力设备， 18、手把振动8.2m/ s ² ； 19、在最低空载转速下稳定运转5min后进行翻转，各位置停留时间大于3s油锯未熄火；		

单价(元): 3,866.66
 数量: 300.00
 单位: 套

总金额(元):¥ 1,159,998.00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A02370100-消防设备

关键部件：无

品牌：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 否

(7)合同是否分包：☐ 是 ☒ 否

分包主要内容：森林消防设备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 大型企业 ☐ 中型企业 ☒ 微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监狱企业 ☐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 是 ☐ 否 ☒ 不涉及

2.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6,370,000.00

大写：陆佰叁拾柒万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6,370,000.00

大写：陆佰叁拾柒万元整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期次	支付金额（元）	计划支付日期	收款人	支付说明
1	1,911,000.00	2025-09-08	中安创科（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预付合同总金额30%作为预付款，
2	3,185,000.00	2025-09-30	中安创科（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到货后支付至80%
3	1,274,000.00	2025-10-20	中安创科（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全部余款

3.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5年09月03日，完成日期：2025年10月31日。

(2) 履约地点：海南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履约担保期限：2025年10月31日

(4) 分期履行要求：无分期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无

4.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验收 ☐ 委托第三方验收

验收主体：海口市林业局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抽查比例：20%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_____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根据招标要求参数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60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3

(4) 履约验收程序：根据招标文件要求

(5) 履约验收的内容：根据招标文件要求

(6) 履约验收标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7.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甲方执 2 份，乙方执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详见本合同封面的签订时间。

合同订立地点：海口市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海口市林业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孔照元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中安创科（深圳）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周龙彬

住 所：海口市长滨三路9号海口市政府第二办公区17
号楼北楼5层

联 系 人：符凯雯

联系电话：0898-68720814

通信地址：海口市长滨三路9号海口市政府第二办公
区17号楼北楼5层

邮政编码：570311

电子邮箱：linyeju@haikou.gov.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601000081794043

拥有者性别：男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福民社区狮径路26-2号

高时九龙山科技园一单元601

联系人：陈文权

联系电话：13713835888

通信地址：高时九龙山3栋601

邮政编码：518000

电子邮箱：51845731@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561965402

开户名称：中安创科（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银行账号：1922 0188 0001 96246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约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

，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

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

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 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 要求	无
-------------------------------	-------------	---

第二节 第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4.4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7天
第二节 第4.6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按照合同付款要求
第二节 第5.4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乙方负责验收专家评审组的一切费用
第二节 第6.1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无
第二节 第7.1款	包装特殊要求	无
	指定现场	甲方指定地方
第二节 第7.2款	运输特殊要求	无
第二节 第7.3款	保险要求	无
第二节 第8.2（1）项	质量保证期	产品整体质保期1年保修期2年（语音播报器售后服务4年），质保期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产品交付使用后，保修期内免费上门保修
第二节 第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7天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无

第二节 第12.2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甲方预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款项作为预付款，设备到货后支付至 80% 货款，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全部余款。因政府审批和财政拨付等因素导致甲方迟延付款的，不视为违约。
第二节 第13.2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无
第二节 第13.3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无
第二节 第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无
第二节 第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无
第二节 第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无
第二节 第15.1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按照合同要求
第二节 第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天，按本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二节 第15.3款	逾期付款利息	按照银行要求

第二节 第15.4款	其他违约责任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如有), 同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 如因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 乙方须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存在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其他第三方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 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或甲方垫付相关费用的, 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3) 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出现不符合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的情形,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整改, 乙方拒绝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如有), 同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 如因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 乙方须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4) 乙方因自身原因提前终止合同的, 乙方须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如有)或赔偿, 剩余其他费用甲方将不予支付, 同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 如因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 乙方须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第二节 第19.2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按下列第2 种方式解决: (1) 向 海口市高级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仲裁地点为 海口市 ; (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23.1款	其他专用条款	无